泰安市第39届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诚信承诺书

本着“尊重知识产权、提倡鼓励创新”的原则，我（参赛者）已充分知晓并自愿接受《关于组织开展泰安市第39届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的通知》，谨向大赛组委会承诺如下：

1. 承诺人承诺本作品 是本团队原创性设计，承诺人拥有独立的知识产权，不存在侵犯他人的任何专利权、著作权、商标权及其他相关知识产权的情况；若发生知识产权纠纷或争议，其法律责任完全由承诺人自行承担，与大赛主办方无关，大赛主办方无需承担任何责任；
2. 对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作品，大赛主办方保留做出取消其参赛资格的权利；对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又获奖的作品，大赛主办方有权根据相关规定取消其参赛、获奖资格，并对其作品进行销毁处理；
3. 若参赛作品内容涉及侵犯他人名誉权、隐私权等人身权利，均由参赛者承担相应的侵权责任，与大赛主办方无关，大赛主办方无需承担任何责任；
4. 参赛作品的著作权归创作者所有，获奖作品的参赛者拥有获得“比赛通知”所包含的相关奖励。参赛者必须允许其作品在比赛过程中被主办方进行宣传使用；同时，必须允许作品获奖后，许可大赛主办方享有该作品永久的无偿使用权（非商业用途），包括发行权和信息网络传播权等相关使用权。 本次活动最终解释权归泰安市第39届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组委会所有。

 （队员姓名）团队同意以上参赛承诺

 年 月 日